

---

---

# 科學工作報導

---

---

## 北京西郊董四墓村明墓

### 發掘記——第一號墓

考古研究所通訊組

#### 一 發現和發掘經過

董四墓村在北京西郊青龍橋西二里，金山的南麓，村西有明代景泰帝陵，據日下舊聞考的記載，這一帶是明代妃嬪皇子叢葬的所在。村東存在着三個摻合石灰的夯土築成的巨大墳堆，在村西有一座已經被盜而坍塌的巨大磚壙。董四墓恐怕是東四墓的訛傳，據乾隆24年重修天僊廟記說：“神京西北隅計25里，大明之墓置於斯，相繼入烟叢集，隨後以墓記村，因以爲東四墓焉。”同時魏源的海淀雜詩註也說：“東四墓西四墓，正當萬壽山後，寶藏庵前，皆明代妃嬪葬所。”所謂的東四墓恐怕是指上述的四墓，東四墓的名稱最遲在清初已經存在了。

1951年8月間，在董四墓村遺光寺附近因建築的關係發現一座明代妃子墓，出土有鳳冠和若干金製品，當這批遺物移送到中央文化部文物局後，就引起了當局的重視。不久某機關在樂家花園內建築房屋又發現了一座規模宏大的明墓，是一處蓋有綠琉璃瓦的宮殿式建築，墓內積存着三公尺多深的水。文物局得到報告後，就邀請考古研究所來負擔發掘工作，同時希望能夠對附近的其他明墓也加以發掘。

考古研究所接受了這項任務，立刻組成了發

掘團，工作人員爲安志敏、石興邦、王伯洪、王仲殊、馬得志，文物局參加者爲羅福頤。8月28日在董四墓村設立工作站，29日就正式展開了位在樂家花園內的第一號墓的發掘工作。工作在墓外墓內同時進行，一面將墓上的覆土揭去，暴露出建築的外貌，一面清理墓內的遺存，因墓底低於地下水面，不斷的有水湧出，須經常用抽水機抽出墓內積水，又因這墓會經過盜掘，細小的遺物全散在淤泥裏，必須一點一點的用水篩出（圖8），所以工作進行得非常慢，直到9月25日才宣告結束。

#### 二 墓室構造

第一號墓的構造，地面以上是一個墳堆（圖1.2.）地面以下是一座平面工字形的宮殿式的建築。工字的短的橫劃是墓門，豎劃是前室，粗長的橫劃是主室（圖3）。在我們進行發掘工作以前，建築公司的工人已把墓上的覆土去了一部份，主室頂部的覆磚也行揭去，並在前室的左側鑿了二公尺多的一個洞，把琉璃瓦的正脊和鴟吻都破壞了。

墳堆作截尖圓錐形，平頂，頂部已被拆去約二三層，現高4公尺，上部直徑4.8公尺，下部直徑6公尺，用土摻石灰夯成，共二十餘層，每層厚0.2—0.3公尺，堅硬異常。位置在主室之後，並不壓在地下建築之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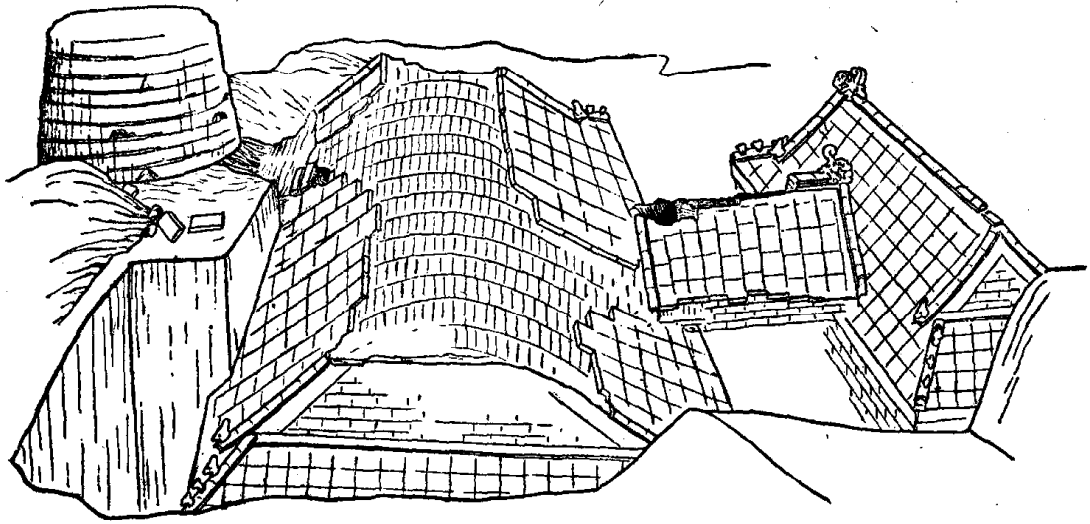


圖1 北京西郊董四墓村第一號墓透寫

瓦，垂脊上有琉璃瓦脊飾。高度由墓底至穹頂為7.2公尺。

前室正脊長3.7公尺正脊至簷口寬3.3公尺，前後和墓門主室相連接。琉璃瓦脊和鸚尾都被破壞。由墓底至脊高6.6公尺。

墓門正脊長5.3公尺，簷長7.1公尺，正脊至簷口寬3.35公尺，右側鸚尾已毀，其他部份保存尚好。墓門的前面入口用磚砌塞。

前室和主室之間有兩扇石門，門上刻着鋪首，門頂為琉璃瓦門樓，兩端各有三個龍頭形鸚吻，簷端的瓦環都飾有龍形，非常美觀(圖4)。



圖2 第一號墓的墳堆



圖3 第一號墓的主室

主室的屋頂是四阿式，正脊長13.8公尺，簷長16公尺，由正脊至簷口寬9.8公尺，穹頂離地面不過0.4公尺，已被毀去的正脊上的琉璃瓦當高出於現在地面。頂坡全部鋪着方磚，不用筒瓦或弧形板



圖4 第一號墓前室主室內的石門和門樓

墓室的建築相當堅固，墓壁厚達2公尺，穹頂薄處也有1公尺厚，近正脊處更為加厚。地下水是逐漸滲進去的。附近的地下水面是4公尺，而墓深達7.2公尺，地下水向墓裏滲進是不可避免的。每天都需要開動抽水機(圖5)，對發掘工作上的確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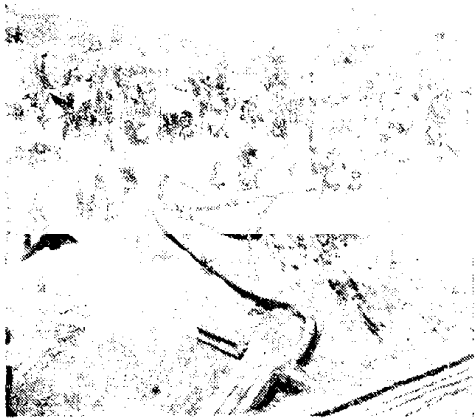


圖5 抽水工作情形

加了許多困難。

### 三 墓內情況

這墓共有兩個盜坑，盜坑一在墳堆前面主室頂上，上面蓋着兩條石條，這個盜坑大概是比較晚近的，盜坑二在主室右壁上，早期的盜掘者是由這裏出入的。

一進墓門便是前室，室內沒有任何遺物，長4公尺，寬3.32公尺，與主室相通的石門背後原有頂門石，但已被盜掘者移開，所以我們很容易的推開石門的左扇。

主室長10.9公尺，寬5.74公尺，靠着後壁有用石條鋪成的石台，高0.3公尺，寬3.5公尺，台上放着三口棺槨，雖都被盜掘者移動過，但是由於槨底和墓誌的存在，仍可以判斷它們的原來位置，並且也可以知道棺主的姓氏。左側是張裕妃，中間是段純妃，右側是李成妃。張妃的棺被推在台下，棺



圖6 張裕妃的棺木

底被打開(圖6)內部掏空，頭骨扔在棺外。段妃棺移動較少，僅離開了槨底，槨木折毀一部，棺的左上角被勞毀，內部掏空，體骨散在棺外，頭骨扔在棺槨夾縫中。李妃棺橫壓在段妃的棺槨底上，棺的末端被打開，內部也被掏空，頭骨尚在棺內。

在每個槨底的靠近後牆處，即在棺尾附近，各置有一對墓誌石，銘文合在中間，外面繞有兩條鐵匝，原來在外面覆有木匣，現已腐朽無存(圖7)。從



圖7 張裕妃的墓誌

墓誌的位置上看來，張、段二棺的中間，尚有放置一棺的空隙。

### 四 遺物

墓室內殘存的遺物不多，而且大部份經過盜掘破壞。瓷器完整的僅有三件，是小口瓶，有蓋，肩



圖8 主室內篩泥工作情形

上有‘大明萬曆年製’字樣(圖9)。黃釉陶器有缸，和香爐燭台、香筒等(圖10)。缸完整的僅有一口，香爐等是每棺一付，位置都經過移動，而且多已破



圖9 瓷 瓶



圖10 帶釉的陶器

碎。左右兩壁附近置有許多小型鉛製品，如壺、皿、剪刀等，保存得很壞，是專門殉葬用的明器。另外還有一些木棒，已經腐朽，不能取出，可能是儀仗一類的物品。

棺內的殉葬物，也殘存不多，在大體上說，段妃的遺物比較多，李妃次之，張妃最少，其類別如下：

(甲)金 可分為金製和鍍金製兩種。金製的並不是純金，至多七八成，大多數是鳳冠上的裝飾品以及金簪等，上面飾有孔雀、龍、五毒、植物等類花紋，有的還嵌鑲着石榴石和玉等，金工製造非常精細(圖11及12)，可惜這些金飾都不可能知道它們原來的位。鍍金的主要是鈕扣，上面浮雕着動物、植物各種花紋，精細生動，有的也嵌鑲着石榴石(圖13)。

(乙)玉 也可以分為兩類。一類是嵌鑲在鳳冠金飾上面的，雕有喜字、壽字和動植物花紋，大部份脫離原來位置。另外一類是玉扣，浮雕有植物花紋(圖14及15)。

(丙)珍珠 大小不等，珠身穿孔，大部被水浸蝕失去光澤，可能是鳳冠上面的裝飾品，也有嵌鑲在金飾上面的，共得千餘粒。張裕妃棺中未有發



圖11 金 飾



圖12 金 飾

現。

(丁)石 有紅色的石榴石和透明的青石，形狀不規則，有的穿孔，是用在鳳冠上或嵌鑲在金飾上的。

(戊)銅 第一類是貨幣，有洪武通寶(十一兩)、天啓通寶(金五錢)、天啓通寶等二百餘枚，完全出在段妃棺中，好像原來鋪在棺底上，李成妃棺僅出崇禎通寶三枚。最特殊的要算天啓通寶(金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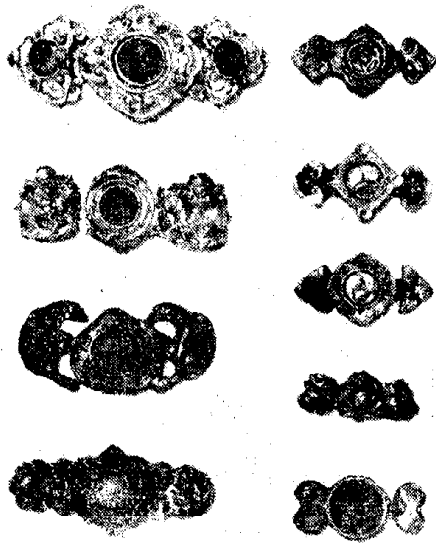


圖13 鍍金鈕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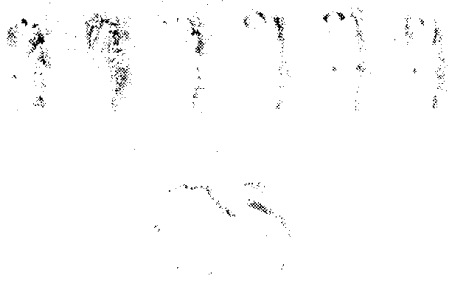


圖14 玉飾



圖15 玉飾

錢),表面鍍金,並不見於著錄,可能是專門殉葬用的。第二類是銅扣,形式和鍍金扣相似,但沒有花紋,既薄又小,保存得也很壞,以張妃棺中最多。

(巳)木 有梳和篋,已腐朽不堪,形式和現代完全相同。其他還有木珠,可能是念珠。

(庚)其他 有琥珀珠,大小不等,有兩顆上刻有‘百佛’‘萬佛’等字樣,可能是念珠一類物品。另外有許多漆花殘片,已破碎不堪,可能是鳳冠上的裝飾品,還有角製品,如刷柄,篋剔,保存還相當完好。

遺物數量不算多,但已足以表現明代工藝的發達。特別是鳳冠上金飾的製造,作風纖細精巧,在花紋處理方面,表現出獨特的民族型式。其他如金扣和玉扣的型式和花紋,又顯然是受西洋作風的影響下的創作。這批東西是研究中國工藝的重要資料。

## 五 人物及年代

由於墓誌的發現,我們可以明確的知道墓裏所葬的人物和年代。

張裕妃墓誌,篆蓋是“熹廟悼順裕妃壙誌”銘文中記述:“……妃生于萬曆丙午七月十九日巳時,……天啓三年五月十八日冊封爲裕妃,是年八月初八日有旨革去冠服,即以是月二十二日巳時薨逝,越七年十二月十六日奉旨仍復裕妃……崇禎四年閏十一月二十二日葬於金山之原……”

段純妃墓誌,篆蓋是“熹廟恭惠純妃壙誌”銘文中記述:“……天啓元年四月初二日選入內廷,越五月十三日冊封爲純妃……至崇禎二年五月十三日午時,以疾薨逝,享年二十三歲,……以崇禎四年閏十一月二十二日,葬於金山之原……”

李成妃墓誌,篆蓋是“熹廟成妃李氏壙誌”,銘文中記述:“……天啓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冊封爲成妃,六年二月初二日有旨革去冠服,崇禎元年正月二十六日奉旨仍復熹廟成妃,以十年十一月初六日寅時薨逝,……享年三十三歲……於崇禎十一年四月十六日葬於金山之原……”

以上三妃,除了純妃以外,都見於明史后妃傳及魏忠賢傳。關於裕妃和成妃的被革,在墓誌上並沒有說明原因,據明史魏忠賢傳說:“裕妃張氏有娠,客氏譖殺之,又革成妃李氏封”。明史后妃傳記載得比較詳細:“裕妃張氏,熹宗妃也,性直烈,客

魏惠其異己，幽於別宮，絕其飲食，天雨，妃匍匐飲簷溜而死。又慧妃范氏者生悼懷太子不育復失寵。李成妃侍寢，密爲慧妃乞憐，客魏知之怒，亦幽成妃於別宮。妃預藏食物簷瓦間，閉宮中半月不死，斥爲宮人。崇禎初，皆復位號。”由這些記載上來看，不僅表明了魏忠賢和客氏的跋扈，和明熹宗的昏庸，同時也說明了明代封建政治的腐敗和醜惡。由墓誌知道張裕妃被幽禁於冷宮內餓斃，是經過十四、五天的時間。在統治階級宮廷裏的妃嬪還有

這樣遭遇，一般老百姓的遭遇更可想而知了，所以明末的農民起義，和明代的滅亡是有其必然性的。

據墓誌，這墓的建築約在崇禎四年左右。墓前已被建築工程所破壞的享堂遺址所出的崇禎六年和七年銘文磚，可作旁證。主室內石台上所留的空隙可能是爲熹宗的另外的一個妃子預留的地位。不過成妃葬入的時候，距明代亡國已經很近了，以後就沒有再向墓裏增葬。

〔執筆者 安志敏〕

## 新醫學教育制度在全國普遍推行

新醫學教育制度已在全國普遍推行。新醫學教育制度是去年八月第一屆全國衛生會議確定的。新醫學教育制度把培養衛生工作人員分爲高、中、初三級；教學方法是採用分科重點制和聽、看、做合一的實際教學法。經過一年來在全國普遍推行的結果，證明了這種制度很切合中國目前的實際需要。

舊中國的醫學制度因爲直接和間接受着好幾個帝國主義國家的影響，在課程、年限和教學方法上都不統一，更不切合實際的需要。就數量上來說自1881年李鴻章在天津開辦北洋醫學院起到1949年止的69年間，全國先後成立的高等醫學院、校只有38所，造就的醫生，不過一萬六千多人。如以1,000人需要一個醫生計算，全國需要475,000多醫生。僅就數量來說，舊醫學制度所造就的醫生遠不能滿足人民的需要。

新醫學教育制度的顯著特點，是在高級醫學教育中廢棄畢業前不分科的辦法，而採取分科重點制，並縮短學習年限。內科、外科、小兒科、婦產科等均改爲五年制（包括最後一年的實習）；公共衛生、口腔、眼、耳鼻喉和藥學等科爲四年制（包括實習）。分科重點制是在有系統的科學知識基礎上予以適當的專門教育。課程分爲主科與輔科。基礎課程和臨床教學的內容，都服從實際的需要。這樣，就使每個學生在畢業後，都能獨立擔任各種專門性的衛生醫療工作。分科重點制首先在東北各醫學院、校推行，目前浙江大學、西北大學、河北大學、山西大學等校和山東醫學院等都已採用。一年來，全國41所醫學院、校中有95%縮短了學習年限，增加師資、設備，擴大了招生人數。今年全國在校的醫學院校學生數爲19,770（軍隊系統的不在內），超過了過去69年來所訓練出來的醫生總數，比較國民黨反動統治時期1945年在學生總額8,600多人，則增加了129%。

醫學教育目前以發展中級醫學教育爲主要任務，目的在於訓練大批中級衛生幹部，使他們既能獨立地處理一般保健、防疫、醫療和藥劑配備的問題，又可以成爲各科專門技術人員的良好助手。中級醫學教育以醫士教育爲主，招收初中畢業生，修業期兩年爲原則。如因初中畢業生人數不足，也招收小學畢業生，用一貫制延長修業年限。課程內容，以保健防疫爲主，治療爲輔。有嚴重地方病流行地區的醫士學校，其課程即着重該地區的流行疾病的防治。截至去年年底的統計，全國醫士學校和衛生學校的醫士科，共有23所（學生2,600多人），但到今年上半年已增加到90餘所，現有學生8,400餘人。各地在一年來的醫士教育工作中，已創造了一些良好的經驗，如東北對教育組織與教育方法的改進，中南迅速踏實的開展醫士教育，華東的教材創造等。舊有的和新增的助產學校和護士學校，也都從3年縮爲2年，投考資格改爲初中畢業，不再招收高中生，並盡量擴大招生名額。其他藥劑員、檢驗員、生命統計員、環境衛生員等中級技術人員學校，也都根據學科性質，分別規定學習期限爲6個月至2年。中央人民政府衛生部並於今年9月召開了中級衛生教育會議，對中級教育的學制、課程、教材、編制、設備、學生進修、師資培養等作了統一和具體的決定。

初級衛生教育，一年來也有相當的發展。經過短期訓練的婦幼保健員（訓練期間六個月）、村衛生員（訓練期間三個月），已成爲廣大農村普及衛生工作的重要力量。初級衛生人員的訓練工作，一般由縣衛生院負責；護士助理員（訓練期間六個月）的訓練，由護士學校或醫院兼辦。據今年上半年的統計，已訓練的婦幼保健員有2,600多人（包括一部分接生員的繼續進修）、護士助理員一萬餘人。一年來已訓練改造舊接生婆七萬多名。

（新華社稿 10月28日）